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表述具有下文所載涵義。若干技術詞彙於「技術詞彙表」內闡述。

「會計師報告」	指	本文件附錄一所載往績記錄期間的會計師報告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或受該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該特定人士受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6年1月19日採納並將於[編纂]後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放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的公眾假期，以及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的任何日子除外）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CDE」	指	負責藥物臨床試驗、藥物上市許可申請的受理和技術審評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及作地區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應與中國內地具有相同涵義
「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地，不包括香港、澳門及中國台灣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上海滙倫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4年2月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22年6月16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或「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合規顧問」	指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指	於[編纂]完成後，按一換一基準將403,650,318股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有關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的備案已於[•]向中國證監會完成，並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H股於聯交所[編纂]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管理中國國內證券市場的監管機構
「董事」或「我們的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包括所有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所得稅」	指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歐盟」	指	歐洲聯盟
「極端情況」	指	香港政府公佈的由超強颱風造成的極端情況
「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斐赫企業管理」	指	上海滙倫斐赫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11月1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激勵平台之一及控股股東之一
[編纂]	指	[編纂]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一家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及獨立第三方，其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就本文件編製的獨立市場研究報告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全體附屬公司，或倘文義要求，就本公司成為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經營的業務(視情況而定)
「廣州優醫」	指	廣州市優醫健康藥業連鎖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1月2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新上市申請人指南」或「指南」	指	聯交所於2023年12月刊發並不時修訂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貴州思瑞德」	指	貴州思瑞德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4月2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激勵平台之一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貴陽祥妙」	指	貴陽祥妙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3年2月2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激勵平台之一
[編纂]	指	[編纂]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股本境外[編纂]外資股，將以港元[編纂]及[編纂]，已申請批准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編纂]	指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湖北滙倫」	指	上海滙倫湖北製藥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11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具上市規則的涵義)的任何個人或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國際制裁法律顧問」	指	Han Kun LLP，我們有關美國國際制裁及出口控制法律的法律顧問
[編纂]	指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江蘇滙倫」	指 上海滙倫江蘇藥業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12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3月23日，即本文件刊發前確定當中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前稱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經濟貿易部)
「董先生」	指 董大倫先生，我們的創辦人、董事長、非執行董事以及控股股東之一
「王女士」	指 王柳珍女士，董先生的配偶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其前身為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全國人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國家醫保藥品目錄」	指	中國《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	指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並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公認會計準則」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認會計準則
「中國法律顧問」	指	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北京德恒律師事務所
「中國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由第九屆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第六次會議於1998年12月29日頒佈及於1999年7月1日生效，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前投資」	指	[編纂]前投資者對本公司進行的[編纂]前投資，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及公司架構 — [編纂]前投資」一節
「[編纂]前投資者」	指	[編纂]前投資的投資者
[編纂]	指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上海薈謙納」	指 上海薈謙納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7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之一
「上海新天」	指 上海新天智藥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為一家於1992年10月8日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的[編纂]前股份激勵計劃，包括(i)貴州思瑞德、上海薈謙納及貴州祥妙的合夥協議項下的安排，及(ii)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
[編纂]、[編纂]或[編纂]	指 名列本文件「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一節的[編纂]、[編纂]
[編纂]	指 名列本文件「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一節的[編纂]
「獨家保薦人」	指 名列本文件「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一節的獨家保薦人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編纂]	指	[編纂]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發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證券法」	指	美國1933年證券法(經不時修訂及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以及其項下已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所有受其司法管轄的地區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集中帶量採購計劃」或「VBP計劃」	指	中國實施的一套藥品和醫療器械採購規定。VBP計劃旨在通過競爭性招標程序進行大批量採購，以成熟、臨床用量大、市場競爭充分的醫療產品為中心，實現藥品和醫療器械的較低價格。VBP計劃已在國家和省級層面推行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新天藥業」	指	貴陽新天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1995年8月11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002873）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蘊柏企業管理」	指	上海滙倫蘊柏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11月1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激勵平台之一及控股股東之一
「煜翼企業管理」	指	上海滙倫煜翼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11月1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激勵平台之一及控股股東之一
「%」	指	百分比
「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2年11月30日採納並於2025年8月18日修訂的股份激勵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股份激勵計劃」

就本文件而言，中國的「省」包括省、直轄市和省級自治區。

於本文件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核心關連人士」、「關連交易」及「主要股東」等詞彙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為便於參考，中國法律法規、政府部門、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的名稱（包括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已納入本文件的中文及英文版本，倘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為準。公司名稱及其他中文詞彙的英文翻譯僅供識別。